

# 反洗錢及打擊恐怖主義融資政策 (AML/CFT Policy)

版本：2025年11月17日

# 反洗錢及打擊恐怖主義融資政策 (AML/CFT Policy)

毛里求斯已建立符合國際標準的全面反洗錢 (AML) 及反恐融資 (CTF) 制度，特別是遵循金融行動特別組織 (FATF) 及東非與南非反洗錢組織 (ESAAMLG) 所訂立的規範 (毛里求斯為該組織成員)。

依據《金融情報與反洗錢法》(FIAMLA)及《毛里求斯反恐法》，Spec Capitals Ltd (以下簡稱「Spec」) 依法有義務於客戶開立交易帳戶前核實其身份。

客戶提交申請表、開立帳戶或與 Spec 進行交易時，即明確同意提供本公司履行反洗錢/反恐怖主義融資義務所需之所有資訊、文件及協助。

Spec 實施嚴格的反洗錢/反恐怖主義融資政策，並執行全面內部程序以偵測、預防及通報任何涉及洗錢或恐怖主義融資的活動。所有員工均接受培訓，並須完全理解及遵守公司依據適用法律與國際最佳實踐制定的反洗錢/反恐怖主義融資政策與程序。

所有帳戶申請必須經Spec審核、批准及接受後，方可開始任何交易活動。

## 1. 認識你的客戶 (KYC)

### 1.1. 個人客戶KYC要求

當客戶為自然人時，應收集以下資訊：

- 真實姓名
- 居住地址、郵遞區號、電話號碼
- 營業地址
- 出生日期與地點

客戶身分必須透過可靠且獨立來源取得之文件、數據或資訊進行驗證，或透過Spec合理認定可準確識別及驗證客戶身分之任何其他來源進行驗證。

據此，Spec應透過客戶提交下列任一文件核實其身分：

- 護照
- 國民身分證
- 政府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 (如駕駛執照)

提交文件須包含客戶清晰照片。

客戶現居地址須透過下列任一有效文件進行驗證：

- 近期公用事業帳單（電話、瓦斯、電力）
- 近期銀行或信用卡帳單（實體信函照片/掃描檔或帳單PDF檔）
- 政府核發之稅務文件

公用事業帳單、銀行或信用卡結單提交日期不得早於三個月。

## 1.2. 企業客戶KYC要求

當客戶非自然人時，Spec應採取合理措施依據下列資訊識別並核實客戶身分：

### A. 法人實體識別

a) 實體名稱、法律形式及存續證明，包括：

- 確認該實體受規範及約束之權力文件，以及擔任高階管理職位之個人姓名
- 註冊辦事處地址，若與主要營業地點不同則需提供後者

b) 核實任何聲稱代表該實體行事之個人是否獲正式授權

c) 此類授權人士的身分識別與驗證。

### B. 實益擁有人核實

Spec應採取合理且具風險敏感性的措施，識別並核實實體的實益擁有人。若屬法人實體，此程序包含取得下列資訊：

- 具控制性所有權權益之個人身分
- 透過其他方式行使控制權之任何個人身分
- 若無法識別上述人士，則須核實擔任高級管理職位之相關人士身份

### C. 所需文件

針對法人實體，應蒐集下列文件以核實上述資訊：

a) 政府核發之文件，用以確認該企業或實體之合法存在，例如：

- 經認證之公司章程
- 政府核發之營業執照

- 合夥協議書
- 信託契約或文書
- b) 公司章程副本及最新版基本資料表，列明董事 / 合夥人、主要股東及任何適用之次級許可證
- c) 主要營業地點證明文件
- d) 營業地址證明（例如：水電帳單、租賃協議）
- e) 確認所有權結構之文件，例如：
  - 董事證明書
  - 股東證明書
  - 註冊辦事處證明書若無法提供上述文件，可改為提交載明註冊地址、已發行股份及全體董事與股東的現任證明書
- f) 持有超過10%股權之全體董事及股東身分證明文件（例如：護照或國民身分證影本）
- g) 上述人士的居住地址證明（例如：三個月內開立的公用事業帳單或銀行結單）

#### D. 其他要求

在適用情況下，Spec 可能要求提供進一步資訊或文件，以符合相關反洗錢（AML）及反恐融資（CFT）義務。

### 1.3. 身份驗證與帳戶核准

Spec採用嚴謹的客戶身分驗證流程，包含：

- 自動化身分驗證工具以核實文件真偽；
- 制裁篩查工具比對全球監控名單（如FATF、聯合國、OFAC、歐盟、澳洲外交貿易部）；
- 人工合規審查以確保監管與準確性。

若Spec懷疑任何轉帳交易涉及洗錢、恐怖主義融資或其他犯罪活動，有權在任何階段拒絕處理該筆交易。依據適用法規，若客戶成為可疑活動報告對象，Spec依法不得告知當事人。

若未提供必要身分證明文件，將不予開立帳戶。具體而言：

- 客戶未能提供必要身分證明文件；

- 提交文件無法驗證或被認定為偽造；
- 客戶拒絕按要求提供補充文件；
- Spec認定存在其他重大增加洗錢或恐怖主義融資風險之因素。

#### 1.4. 制裁名單

所有與Spec往來的個人及實體均須接受適用制裁名單之審查。此類核查將於客戶開戶時執行，並隨後依據更新之制裁名單定期進行。

Spec將依據多項國際制裁名單審查所有客戶及交易，包括但不限於：

- 聯合國綜合制裁名單；
- 金融行動特別工作組（FATF）高風險司法管轄區；
- 美國外國資產管制辦公室（OFAC）；
- 歐盟及澳洲制裁名單。

若客戶被確認來自或與受制裁國家/地區有關聯，Spec將拒絕開立帳戶。若現有客戶被發現違反適用的制裁條款，其帳戶將立即終止。

## 2. 記錄保存

Spec將依據適用之反洗錢（AML）及反恐融資（CTF）法規保存紀錄，包括但不限於：金融行動特別組織（FATF）建議、歐盟反洗錢指令、聯合國安全理事會決議、美國外國資產管制辦公室（OFAC）指引，以及毛里求斯及其他適用司法管轄區的所有相關當地法律與法規。

### 2.1. 交易記錄

所有由客戶或代表客戶進行的金融交易記錄，必須自交易之日起保存七年（7）並安全儲存。

### 2.2. 客戶識別與盡職調查記錄

客戶盡職調查（CDD）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身份證明文件、公司註冊記錄、實益擁有人資料及業務往來信函，必須在業務關係終止或帳戶關閉後至少保留五（5）年。

### 2.3. 持續性義務

若適用法律要求或涉及調查或監管義務，保留期限可延長至上述最低期限以上，最長可達十（10）年。

## 2.4. 資料保護

Spec 承認其作為數據控制者在歐盟《通用數據保護條例》（GDPR）下的義務，並承諾依法、公平且透明地處理個人數據。

本政策下個人資料之保存係基於遵守法律義務之合法依據（GDPR第6條第1款第c項），具體指反洗錢/反恐怖主義融資法規所規定之義務。

Spec確保：

- 僅保留履行AML/CTF義務所需之必要資料
- 資料保存期限不超過法律規定
- 保留期限屆滿後，資料將被安全刪除、銷毀或匿名化

所有保留紀錄均安全儲存，僅限授權人員存取。已實施適當技術與組織措施，防止未經授權的存取、揭露、變更或毀損。

客戶將透過Spec的隱私政策及客戶開戶文件，獲知其個人資料的保留事宜，包括的法律依據及保留期限。

## 3. 可疑活動與申報義務

Spec負有法律義務識別並通報任何可疑交易，或與客戶已知背景、商業活動或申報資金來源不符之交易。

作為客戶與Spec關係的一部分，客戶同意：

- 於帳戶註冊及驗證過程中提供準確真實之資訊；
- 若身分證明資料、資金來源或所有權結構（如適用）有任何變更，須立即通知本公司；
- 避免將交易帳戶用於非法或欺詐活動，包括未經披露而代表他人進行交易；
- 遵守所有KYC/AML要求，包括應要求提供文件或說明。

若Spec合理懷疑客戶交易或帳戶活動涉及洗錢、恐怖主義融資或其他金融犯罪：

- 本公司依法須依據《金融情報與反洗錢法》(FIAMLA)及其他適用法規，向毛里求斯金融情報單位(FIU)通報可疑活動；
- 在法律允許範圍內，客戶帳戶可能被凍結、限制或關閉，恕不另行通知；
- 本公司可能要求客戶提供補充文件或說明；

- 本公司可能須長期保留客戶紀錄與交易副本。

依據毛里求斯反洩密法規，Spec依法不得向客戶通報已向主管機關提交報告之事宜。

若接獲法定要求，Spec可能須依法向監管機構或執法機關提供客戶帳戶或交易詳情，包括配合法院命令、傳票，或金融情報局（FIA）及其他相關機構之合法要求。

## 4. 持續監控交易

作為Spec 防止洗錢及其他金融犯罪承諾的一部分，本公司持續監控客戶交易，以確保其符合客戶個人資料、申報資金來源及交易帳戶聲明用途。

- 客戶確認並同意：
- 交易活動、存款及提款可能持續接受審查；
- 可能要求提供額外資訊或文件以支持特定交易；
- 客戶應確保其活動符合帳戶聲明用途及申報之財務狀況；
- 若交易行為顯現異常、不一致或引發合理懷疑，本公司得延遲、限制或拒絕該交易。

若本公司偵測到以下情況，可能進行進一步查核或要求澄清：

- 異常龐大或頻繁的轉帳；
- 與過往交易模式或申報收入不符之交易；
- 使用多個第三方帳戶或未披露之付款方式；
- 交易行為或交易量驟變；
- 涉及高風險或受制裁司法管轄區的活動。

為維護安全的交易環境，客戶同意：

- 及時回應合規相關要求；
- 維持準確且最新的帳戶資訊，包括身分證明文件及資金來源文件；
- 避免未經披露即為第三方利益使用交易帳戶。

所有監控均遵循適用之隱私權與資料保護法規執行。依據反洩密法規，若提交可疑活動報告，客戶將不會收到通知。

## 5. 內部控制與合規計劃

Spec致力於建立完善的合規與內部控制框架，旨在預防及偵測洗錢、恐怖主義融資及其他金融犯罪。我們採用全球最佳實踐，並遵循毛里求斯《金融情報與反洗錢法》(FIAMLA)、《反恐法》所規定的法律義務，以及金融行動特別組織(FATF)與東非及南非反洗錢組織(ESAAMLG)制定的國際標準。

為保障客戶權益與金融體系安全，Spec已實施以下關鍵管控措施：

- 客戶盡職審查 (CDD)：所有客戶在獲准交易前，均須完成身分驗證並提供身分證明、地址證明、受益人身分 ( ) 及資金來源等文件。
- 強化盡職審查 (EDD)：針對高風險客戶實施額外審查，包括來自高風險司法管轄區或具有複雜結構的客戶。
- 制裁審查；
- 持續監控；
- 自動化監控系統：Spec運用風險導向監控工具識別警示訊號及潛在違反反洗錢/反恐怖主義融資政策之行為。
- 可疑活動通報：必要時將向毛里求斯金融情報單位 (FIU) 提交報告。依據《金融情報與反洗錢法》(FIAMLA) 禁止洩密條款，此類通報將不另行通知客戶。
- 員工培訓與意識提升：全體員工定期接受反洗錢/反恐怖主義融資培訓，確保認知合規義務並妥善處理警示指標。
- 定期審查客戶檔案：定期檢視客戶資料並視需要更新，以確保持續符合合規要求及適當性標準。

Spec對濫用服務從事非法活動採取零容忍政策。任何引發疑慮的活動將接受內部調查，可能面臨帳戶暫停，並依法向相關主管機關通報。

## 6. 客戶責任

為符合國際反洗錢 (AML) 及反恐融資 (CTF) 法規，所有客戶須履行下列責任：

- 於帳戶註冊時及接獲要求時，提供準確且最新的身份證明文件與居住證明文件；
- 個人資料 (含聯絡方式、居住地、就業狀況或財務狀態) 如有變更，須立即通知Spec；
- 僅使用以客戶名義註冊之銀行帳戶或支付方式進行存取款；
- 避免涉及第三方交易，以防隱匿資金真實所有權或來源；
- 及時完整回應合規查詢或文件要求；

- 避免從事可疑、非法或濫用交易活動；
- 僅將交易平台用於符合客戶財務狀況與交易目標之合法用途；
- 配合適用之強化盡職審查程序；
- 理解若文件或行為不符合法律或內部要求，Spec可能限制或終止服務存取權限；
- 於展開交易活動前審閱所有合規聲明與風險警示。